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護理人員履歷表送審自我查檢

為保障您甄試之權益，敬請務必於履歷表送出審查前詳細確認下述每一項均符合規定，**甄試當日**需備齊下列證件才可應試，請勾選您繳交證件完整性，請以 A4 直式，將下列證件影印本依序用訂書針裝訂於左上角處，**並攜帶證件正本供查驗。**

項次	內容說明	符合規定請打勾
1	請自行查詢所登錄之履歷資料及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條款及同意書後以 A4 直式列印，貼上 2 吋照片一張。	
2	身份證正、反面影本一份(印在同一張 A4)。	
3	專科(含)以上護理科系畢業證書影本一份(若加蓋學校關防視同正本)。	
4	護理師證書影本一份。(無則免)	
5	目前在學總成績單正本一份(加蓋學校關防同正本)。	
6	護理人員繼續教育訓練積分：自取得執業執照日起至甄試當日，每年至少應取得 20 點有效積分之積分證明影本一份。(無則免)	

※備註：任用科系為護理科系、高齡暨健康照護管理系(限長科大護理專業模組)、護理助產科系。

填表人簽名：_____